

體育班暑假注意事項 106.6.29

- ◎公布補考名單:106.7.7
- ◎106.7.7 公布:補考日程表
- ◎補考日期:106.7.10 及 106.7.11
- ◎重補修報:106.7.13
- ◎公告訊息請查學校首頁:教務處公告專區- 高中補考及重補修

補考注意事項:

1. 補考一律不得缺考。(重病及臨時重大事故，請附證明並依規定辦妥請假手續，並向教務處核備，否則一律不得要求另行補考。)
2. 請攜帶學生證(或有照片之證件)，請著學校制服，否則不准進試場參加考試。
3. 考試遲到十五分鐘即不得入場，考試四十分鐘後，始得交卷。
4. 請嚴守考試規則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外並依規定記大過一次。
5. 同學們對自己表現不佳的科目，即日起請開始進行復習統整工作。

